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
承辦單位：社會教育科
承辦人：李宜庭
電話：7995678#3086
電子信箱：rancytin@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社字第11537694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學年高雄市初賽實施計畫(紙本附件另以電子郵件寄送)(1697026_11537694800_1_ATTACH1.pdf、1697026_11537694800_1_ATTACH2.pdf)

主旨：有關「115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全國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領隊會議暨個人項目指定曲公開抽籤事宜，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5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高雄市初賽實施計畫、115學年度全國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實施計畫辦理。

二、領隊會議暨個人項目指定曲抽籤時間訂於115年10月16日（星期五）早上10時假本市信義國小五樓演藝廳召開。

三、個人賽指定曲經公開抽籤後，當日將公告於本市音樂比賽初賽網站（https://khmusic.kh.edu.tw/），請各校自行上網查詢。

四、本局轄屬學校參加人員同意公假派代，所需經費由學校用人費用項下支應。

正本：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佛光山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1001
11570799600

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國立旗美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高雄美國學校、高雄道明外僑學校、高雄日僑學校、高雄韓國學校、高雄芬蘭國際學校、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本市大專院校

副本：本局人事室、會計室、社會教育科(均紙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01 08:51:00

局長 吳立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